

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日期：106年11月9日

主旨：有關國立中山大學「2017年第4次赴菲華語教師甄選」資
訊，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請核示。

說明：

- 一、文轉院內各中心、語言中心知悉，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
周知，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
- 二、陳閱後文存查。

第二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政務基金運用 行政組員 王郁宜1109 1121		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柏宏1109 1312



國立中山大學 函

機關地址：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陳宣穎

電話：075252000#2638

傳真：075252240

電子信箱：twphmnl@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中際字第10612003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赴菲華語教師甄選公告.pdf、甄選公告附件履歷表及自傳.doc(附件1 1060Q01165_1_08102143299.pdf、附件2 1060Q01165_2_08102143299.doc)

主旨：檢送本校「2017年第4次赴菲華語教師甄選」資訊，敬請
惠予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校設置菲律賓馬尼拉臺灣教育中心計畫辦理。

二、招考對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且取得教育部「華語文教學能力
證書」者；

(二)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且取得教育部立案之華語中心師
資培訓課程結業證書者(最低培訓時數72小時)。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6年11月17日(星期五)止。

四、詳細資訊請參閱附件甄選公告及表單。

五、本案聯絡窗口：本校菲律賓臺灣教育中心陳小姐，電
話：+886 (07) 525-2000 轉2638，電子信箱：twphmnl@
mail.nsys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國際事務處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事務處 2017 年第 4 次赴菲華語教師甄選公告

壹、配合本校設置菲律賓馬尼拉臺灣教育中心計畫案，公開甄選華語教師赴菲律賓馬尼拉任教 1~2 名。

貳、條件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一) 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且取得教育部「華語文教學能力證書」者；
- (二) 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且取得教育部立案之華語中心師資培訓課程結業證書者（最低培訓時數 72 小時）。

參、申請方式

(一) 繳交資料

1. 填寫履歷表及自傳（請依附表以電腦打字述明）
2. 畢業證書影本
3. 師資班結業證書影本（華語相關系所者免附）
4. 教育部能力證書影本（尚未考取者免附）
5. 教學經歷證明（無華語教學經驗者免附）
6. 錄有 3~5 分鐘自傳之聲音檔（音檔格式為 MP3），錄音內容需含從事華語教學之動機、理念、感想等。（請直接傳輸至 twphmnl@mail.nsysu.edu.tw，郵件主旨請註明應徵 **2017 華語教師赴菲任教聲音檔 XXX**）

※可檢附其他相關正式文件(影本)足以證明華語教學專業有關之能力，如語言證明或專業證照等。

(二) 申請方式：Email 或親自申請。

*Email 申請：將相關資料寄至 twphmnl@mail.nsysu.edu.tw

*親自申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9:00 至 17:30）將資料直接送至中山大學行政大樓 2 樓 2001 室（國際事務處）。

*郵寄申請：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中山大學行政大樓 2 樓 2001 室國際事務處）

肆、申請截止日期：2017 年 11 月 17 日（五）。

伍、日程

編號	日期及時間	事項	說明
1	2017 年 11 月 24 日 (星期五)	10:00 筆試	申請者必須參加筆試；本中心將擇優錄取面試名單。
		14:00 面試	1. 現場抽選試教內容，試教範圍以《實用視聽華語》的語法點為主。 2. 報到地點：行政大樓 2 樓 2001 室
2	2017 年 11 月 27 日 (星期一)	17:30 公告錄取名單	
3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星期四)	12:30 新進教師說明會	

陸、聯絡相關訊息

聯絡人：陳宣穎小姐

電話：(07) 5252000 分機:2638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 2017 赴菲華語教師甄選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辦理。

履 歷 表

(2017 赴菲華語教師甄選)

姓名		應徵類別	☐ 華語教師 ☐ 儲備華語教師	黏貼一寸 正面證件照片
生日	19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役別	☐ 退役或免役 ☐ 尚未入伍	
最高學歷	_____ (學校) _____ (系所)			
大學學歷	_____ (學校) _____ (系所)			
電話	H:		O:	
	手機號碼:		傳真號碼:	
現在住址	郵遞區號: ()			
電子郵件				
現職單位		職稱		
精通語系	☐ 英語 ☐ 日語 ☐ 其他 _____			
相關資料 (請核對後打勾)	☐ 畢業證書 (畢業學校: _____, 系所名稱: _____)			
	☐ 歷年成績單 (已附畢業證書者免附)			
	☐ 師資培訓結業證書, 開課單位: _____, 課程時數: _____			
	☐ 教育部華語文教學能力證書, 證號: _____ (未考取者免附)			
	☐ 教學經驗證明 (無教學經驗者免附)			
經歷				
申請人簽名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 2017 赴菲華語教師甄選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辦理。

自 傳

（內含從事華語教學動機、理念、感想）

